**研究生课程考试特别提示**

1.考试时间：2023年4月2日9:00-11:00

2.除允许携带的纸质版的课件、法条外，考生座位及周边不得有任何与考试内容有关的图文资料。

3.除考试允许携带的文具和资料外，考生携带的其他物品（包括手机），必须放到监考员指定位置，考试开始后，发现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的，将按考试违规处理。